

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東區服務中心

114 年度臉部平權生命教育宣導計畫書

一、前言：

陽光基金會自 1981 年成立以來，持續提供燒傷及顏損者於生理、心理與社會重建方面的支持與服務，並於 2010 年起推動「臉部平權」運動，倡議社會對外貌差異者的理解與尊重。根據本會 2025 年調查，台灣每五人中就有一人曾因外貌遭遇不友善對待。而根據 108 課綱，學校教育應致力於培養學生「尊重差異、關懷他人、理解人權」等核心素養。

在現實生活中，外貌差異者（如顏面損傷、胎記、燒傷、顱顏症候群者）常面臨歧視、排擠與異樣眼光，而一般學生也可能因外貌而在校園中遭受霸凌或排斥，顯見外貌歧視對青少年身心發展具有深遠影響。然而，「臉」不該成為被歧視的理由。臉部平權不僅是個人議題，更是社會正義與人權教育的重要面向。

因此，陽光基金會特規劃本校園宣導計畫，透過真實故事分享、互動體驗與創意討論，引導學生思考：

- 什麼是臉部平權？
- 我們如何看待與自己不一樣的人？
- 面對歧視或微歧視時，我能做些什麼？

本計畫呼應以下課綱核心素養：

- 【公民與社會】領域：「尊重他人基本權利」、「理解社會中的歧視現象」
- 【綜合活動】領域：「性別平等與人權」、「人際關係與團體互動」
- 【健康與體育】領域：「建立正向自我形象」、「促進心理健康與同理心」

誠摯邀請各校共同推動多元友善的校園文化，讓學生在生活中實踐尊重、包容與共融的價值觀，強化人權意識與同理心，邁向臉部平權的未來。

二、目標：

1. 使學生認識臉部平權之意義，並提升學生對議題認識與敏感度。
2. 提升學生思辨並反思校園中的外貌偏見與微歧視行為，並增加多元差異的理解。
3. 促進校園多元友善文化的建立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本活動內容可依學校課程規劃與時間彈性安排，建議至少一節課，並可採取入班或全校講座方式辦理。形式可選擇「互動式影片」或「真人圖書館」方式進行。活動內容：

1. 班級/全校講座：

| 課程主題 | 說明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權益與我的關聯性 | 認識臉部平權的定義與相關議題 |
| 互動式體驗/真人圖書館 | 透過代言人分享或互動式影片-曙光方程式藉此讓學生培養對他人的同理心 |
| 落實於校園與生活 | 討論校園中常見的偏見、歧視或微歧視行為，以及如何回應與支持他人 |
| 有獎徵答 | 強化學生參與感與學習動機，並作為學習成效驗收 |

2. 執行方式：

- 實地宣導：宣導者或代言人至學校進行宣導及體驗。
- 視訊宣導：可因應學校需求或考量以視訊方式進行宣導。

四、預期效益：

1. 增進學生對「臉部平權」議題的基本認識，提升其對外貌差異與相關歧視現象的敏感度與理解力。
2. 鼓勵學生進行自我覺察與反思，辨識校園日常中可能出現的外貌偏見與微歧視，進而培養尊重與接納他人的態度。
3. 促進學校建立具包容性與多元文化意識的校園氛圍，強化人權教育與生命教育的實踐效益。

五、執行期間：

114 年 09 月至 115 年 2 月 預計受理申 15 場

※為利於時間安排與講師邀請，敬請及早申請。

六、敬請學校配合事項：

1. 場地：安排校內可容納宣導人數之室內空間。
2. 設備：電腦、單槍投影機、DVD 播放機、電腦喇叭、以及麥克風等器材。

七、宣導費用：

所有費用皆由本會支出。若學校有經費提供，將優先以捐款方式供陽光整體服務運用，並開立捐款收據予貴校；若需以勞務費方式簽領核銷，亦可再告知本會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1. 請於工作時間致電本會窗口洽談

2. 計畫窗口資訊：

- 陽光社會福利金會東區服務中心 高級社工師 陳昱伶
- 地址：花蓮市自由街 150 號 5 樓
- 聯絡電話：(03) 835-0380 分機 103
- 傳真電話：(03) 835-0270
- E-mail：yuling_chen@sunshine.org.tw